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PWSC70/05-06 號文件

檔 號： CB1/F/2/3

電 話： 2509 4602

日 期： 2006 年 5 月 30 日

發文者： 工務小組委員會秘書

受文者： 工務小組委員會各位委員

工務小組委員會

有關 63KA - 添馬艦發展工程的補充資料

隨文附上政府當局因應民主建港協進聯盟於會前就討論文件 PWSC(2006-07)15 提出的質詢的書面答覆的中文本，以供委員參閱/備存。該等答覆已在工務小組委員會 2006 年 5 月 29 日會議席上提交委員省覽。英文本一俟備妥，當即送交委員省覽。

工務小組委員會秘書

(胡錫謙)

連附件

副本致： 財務委員會其他委員

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

2006年5月29日會議

PWSC(2006-07)15 – 添馬艦發展工程

民建聯於2006年5月23日致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的信件中提出了十項問題。雖然海濱發展及P2路均不是這次添馬艦發展工程撥款申請的範圍內，我們亦一併回覆如下。

- (一) 如何確保添馬艦和附近區域在假日和平日辦工時間以後，仍然保持熱鬧暢旺，不致淪為遊人罕至的「死城」？

添馬艦附近的海旁會提供多樣土地用途，例如露天茶座、戶外媒體節目、藝術展覽和表演場地、展覽館及休憩處等，務求令活動多元化，從而吸引國際及本地市民及遊人到訪。

- (二) 如何借鑑添馬艦的土地利用模式，重新發展灣仔北，為該區注入活力動感？

在規劃灣仔北的新海濱時，當局會參考城市規劃委員會「維多利亞港的理想宣言」和共建維港委員會的「海港規劃原則」。藉着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檢討這個機會，當局會積極考慮優化灣仔海濱，為海旁增添姿采和吸引力，其中包括考慮預留土地作海濱長廊之用，連接中環海濱。

- (三) 為了減輕P2幹線的交通流量，沿線會提供何種集體運輸系統？運輸系統何時建成？何時完成及啟用？

往來添馬艦用地一帶的人士，除了可透過地鐵金鐘站乘坐地鐵外，也可使用位於金鐘的公共交通交匯處乘坐公共巴士、小巴及的士。為了方便來往添馬艦及金鐘公共

交匯處的使用者，政府計劃興建兩條有蓋行人天橋，分別連接添馬艦用地與金鐘近公共交通交匯處，及與現有的中信大廈行人天橋系統連接。

此外，我們亦會在 P2 路沿路的適當位置設置巴士及小巴站，為市民在更接近添馬艦的地方提供公共巴士及小巴服務。

長遠而言，如果現時的地鐵銅鑼灣至中環段飽和，我們便會推行地鐵北港島線計劃，以增加港島北岸的鐵路容量。北港島線會在添馬艦會設置車站。據現時的規劃數據預測，地鐵銅鑼灣至中環段至 2016 年仍有容客餘量，因此只有在 2016 年後才可能有需要設置北港島線。

- (四) 如何減低交通幹線帶來的空氣污染，特別是沿線各個地下通道出入口附近？現時的地下通道和行人平台可否採用更開放和更通風的設計？

P2 路是一條雙線雙程行車的道路，而車速限制為每小時 50 公里。由於 P2 路主要為露天設計，加上臨近海濱，故此通風良好，相信不會帶來空氣污染問題。P2 路經過添馬艦的一段將會是低於地面的，可減低對使用添馬艦休憩處人士的影響。

添馬艦發展工程，在 P2 道路沉底部分之上，有闊度約 50 米至 60 米露天的廣闊行人平面連接台，緊密地將添馬艦的休憩用地連接鄰近的海濱長廊。由於行人平面連接台是露天的，所以空氣將會保持流通。

- (五) 為了方便行人往來海傍和市區，是否會承諾在地面設立多處橫過 P2 幹線的接駁行人燈位，並配合四通八達的全天候行人通道？

及

- (六) 添馬艦與鄰近地區將會由多少條地面行人通道連接？

我們計劃在中環填海計劃第三期範圍內的一段 P2 路上

設置三組地面行人過路設施，以方便行人來往海傍。

日後添馬艦用地對開的一段 P2 路將會以沉底方式興建，在這段 P2 路上，將有一個約 50 米至 60 米寬的露天廣闊行人平面連接台，成為連接添馬艦休憩用地與海濱長廊的直接行人通道。

此外，除橫過 P2 道路的三組地面行人過路設施外，亦有三條主要特色走廊，把遊人從市中心帶引到海港。從皇后像廣場到新天星小輪碼頭，則以一個低層的平台花園及一條在地面的園景行人道連接。

若將來有需要，我們可在交通情況許可下，考慮適量地在合適位置增加地面過路處。

(七) 整個添馬艦是否會採用平台式發展？若是，如何確保平台下的地面暢旺熱鬧？如何確保維港景觀不會受阻？

添馬艦工程的最終設計視乎中標者的投標設計。在現階段不能假設添馬艦會否使用「平台式發展」。

添馬艦用地連接將來海濱長廊的部分為公眾休憩用地(佔整個用地的一半)。該休憩用地將會作多用途的公眾閒暇、文娛活動之用。利用一個約 50 米至 60 米寬的露天廣闊行人平面連接台，休憩用地將會與海濱長廊連接，將市民帶到海邊，以達到「還港於民」的目標及符合市民親近維港的期望。這些發展意向將在的招標文件中清楚反映，令投標者在設計時作出充分考慮，以達到以上的目標。

(八) 若整項計劃由設計以至承建均由同一公司負責，如何有效控制其設計水平，以及嚴密監管計劃的施工？

剛完成的添馬艦資格預審工作顯示，工程吸引到國際及本地著名的建築師參與。基於對設計的重視，我們會在正式招標階段的評審準則中給予設計方面適當的評分比重。而評審委員會會謹慎考慮標書的設計是否符合招標

文件內所列的要求。

至於有關發展施工的情況，建築署已有一套行之有效的監管程序以控制整個設計及施工的過程。在批出標書後，建築署作為工程的監管部門，會審批中標承建商遞交的詳細設計圖紙，以確保設計無論在功能上或選料上，都能合乎招標文件及合約內訂明的使用者要求。

在正式施工階段，正如其他工務工程一樣，建築署會派駐一隊工程監督人員在地盤巡視，以確保工序、用料、建築細部等等均符合已批核的圖紙進行。建築署亦會在整個過程擔當監管角色，以確保工程能依據合約條款完成。

- (九) 如何改善添馬艦建築物的總體設計，包括降低建築物的高度，以及改用低密度和分散式的建築模式，令添馬艦每個角落都有不同的吸引力？

我們了解市民對於減低建築物高度和體積的訴求。因此，我們已收緊添馬艦上建築物的最高高度，由法定容許的主水平基準上 180 米收緊至 130 米至 160 米。我們亦堅持至少有約一半的添馬艦用地(2 公頃)為公眾休憩用地。

在實質的設計要求方面，添馬艦的總體設計重要考慮將包括建築物的高度、體積、整體佈局、美感及創意等。這些都是將來評審標書的重要考慮。我們會在招標文件中清楚反映該些設計意向，令投標者在設計時作出充分考慮，達到以上的目標。而我們也清楚要求，政府總部大樓和立法會綜合大樓的設計應要反映他們的憲制上的獨特角色。

- (十) 是否會承諾在要求立法會撥款之前，先提供初步規劃概念，確保公眾對計劃有充分了解和取得共識？

政府於 2005 年 12 月 20 日發出的資料預審文件中，列出

了添馬艦發展有關的設計及規劃概念。我們在共八次的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及其轄下檢討中區海旁(包括添馬艦舊址)規劃小組委員會中討論中，也向議員及市民清楚解釋這些構思。

有關添馬艦的規劃概要，總括而言，添馬艦用地共 4.2 公頃，其中一半(2.2 公頃)在法定分區計劃大綱圖下為「政府、機構或社區」用途，而另一半(2 公頃)則為「休憩用地」用途。相關的分區計劃大綱圖在 1998 至 2000 年間，曾經諮詢公眾，並獲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核准。所以市民對規劃概念也早有認識。政府建議在「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上興建新政府總部大樓及立法會綜合大樓，以解決政府總部及立法會長期面對辦公地方不足及設備未能切合時代需要的問題。而在「休憩用地」上則會發展為供公眾使用的多用途文娛活動地方。「休憩用地」將會由一條約 50 米至 60 米寬的露天廣闊行人平面連接台通往將來的海濱長廊。海濱長廊將會提供約 8.8 公頃的休憩用地，因此與添馬艦休憩用地可合共提供 10.8 公頃的休憩用地。如此，則可達到「還港於民」的目標及符合市民親近維港的期望。

添馬艦「政府、機構或社區」部分的發展為一般市區辦公樓宇性質，對空氣、交通及環境影響輕微。

添馬艦的最終設計，須視乎中標者的設計方案。雖然如此，但添馬艦發展工程評審委員會已同意，在投標階段收到投標者的設計後，將設計模型向公眾展示。評審委員會在進行評審時會考慮收集得到的公眾意見。

至於中區海旁發展的整體規劃概念(包括添馬艦用地)，已詳載於中區(擴展部分)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H24/6 上。該圖經諮詢公眾，並根據適當的規劃程序，於 2000 年獲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核准。在現行的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上，有關中區海旁的規劃概念亦沒有改變。

過往規劃署曾多次向立法會及有關團體(包括區議會及共建維港委員會等)解說中區海旁的發展及規劃概念，

以增加公眾及關注者的了解，務求達致共識。日後亦會繼續向公眾解釋，使公眾取得最新的資料作參考及提供意見。因應立法會及其他人士的要求，規劃署會提供更多圖解說明資料，讓公眾能更容易理解有關的規劃概念。

* * * * *